

长沙市财政局

长财外指〔2020〕44号

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(跨境电商综试区)的通知

:

根据湘财外指〔2020〕19号文件精神,现下达你单位、区2020年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(跨境电商综试区) 万元(详见附件),此项资金相应列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第216类06款99项“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”,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第507类99款“其他对企业补助”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第312类99款“其他对企业补助”。请根据《湖南省商务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2020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重点工作的通知》(湘商电〔2020〕12号)要求,加强资金管理,提高使用效益,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:2020年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(跨境电商综试区)安排表



长沙市财政局办公室

共印4份

2020年8月14日 印发



附件

2020年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（跨境电商综试区）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市州	县(市)区	项目单位	金额	备注
长沙市	市本级及所辖区小计		4,132.00	
	市本级	长沙市商务局小计	2,332	
		长沙市商务局	2,332	
	开福区	开福区小计	1800.00	
		长沙金霞保税物流中心	1800.00	